

证券代码：871121

证券简称：泰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财富证券

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婷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6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18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19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8）和《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27,998,228.48】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8,205,749.63】元，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18 年

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对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薛莲、马现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